

东源县人民政府文件

东府〔2022〕35号

东源县人民政府关于下达东源县2022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 县府直属各单位:

《东源县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县九届人大二次会议批准, 现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组织实施。

东源县人民政府

2022年4月2日

东源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今年是我国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具有特殊重要性的一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2022 年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和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如下：（1）主要指标预期目标。全县地区生产总值（GDP）增长 7.5%左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10%；进出口总额保持正增长；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6%；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完成省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2）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安排省市重点建设项目 31 项，总投资约 161.9 亿元，年度投资约 42 亿元；重点前期预备项目 7 项，估算总投资约 180.7 亿元。

做好 2022 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坚持以“融湾”为纲、“融深”为牵引，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推动“八大重点任务”全面成势、开创新局，保持经济社会又快又稳发展，奋力当好建设幸福和谐美丽河源的主

力军，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实现上述目标，重点做好六个方面工作：

一、坚持产业强县，实现经济又快又稳发展

（一）打造产业集聚优质平台。高标准建设县城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园区，完成新材料产业园、园区三期、硅产业集聚区（二期）等基础设施建设，科学谋划发展好 20 平方公里乡镇产业园。扎实推进“腾笼换鸟”，通过招引项目等方式盘活闲置低效用地。支持富马、铭镭激光等企业做大做强，完成晟源永磁一期投产，推动正能量山泉水增资扩产，打造“3+2+N”产业集群升级版。

（二）切实扩大有效投资。推动 31 个省市重点项目加快建设，完成年度投资 42 亿元，强化要素保障供给，大力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和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坚持优化投资结构，重点培育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先进材料、食品饮料及水、新能源等“双十”产业，提升企业创新驱动能力，抓好技术改造，提质优化和兴、金杰等传统资源型产业，推动 15 家企业开展技术改造。

（三）促进消费提档提级。推动华丰世纪商贸中心稳步建设，促进万达广场公司等龙头商贸加快发展，构建繁荣商贸圈，推动区域经济快速发展。提前谋划全年促进消费活动，争取做到每季度至少开展一次大型线上线下促销活动。加快出台支持商贸业高质量发展政策，鼓励消费载体提质升级；加快推进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工作，发展现代农村流通体系。

二、坚持“融湾”“融深”，加快提升软硬联通水平

（一）加快推动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优化对接省“12312”现代化交通体系，推动东源通用机场开工建设，开展河源支线运输机场前期研究工作。加快推进东江航道扩能升级，实现铁水联运、江海联运。完善赣深高铁河源北站建设，打造高铁和城乡客运一体化综合枢纽。完成粤赣高速顺天互通项目建设，加快推进长深高速扩建。推进国道G205热水至埔前段、国道G236线蓝口至黄村段、省道S253线源西至灯塔段等国省道改扩建项目及黄田东江大桥等项目建设。

（二）加快推动体制机制互联互通。全面对接深圳实施综合改革试点和河源省级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加快构建区域协同、链条衔接的工作机制。加强与大湾区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建立与“双区”技术创新供需对接机制。优化提升公共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实现省、市、县数据高效联动，推行行政审批全程电子化。实施优化营商环境“一号工程”，深化涉企许可证审批改革。全力推动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在办理流程、申请材料、办理时限等环节进行同步优化。

（三）加快推动产业企业互联互通。充分发挥招商小分队“驻深”优势，加强与珠三角各行业协会、商会民间组织联系，积极主动开展招商对接活动，确保全年引进亿元以上优质项目20个以上。组织不少于20家企业参加广交会等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展会，协助企业开拓国际国内市场。探索申办全省电商峰会等区域性、全国性论坛等活动，搭建企业产品展示与交易平台。

全力推动企业上市融资，支持企业股份制改造，重点培育服务鑫达、铭镭、富马等企业上市后备企业。

三、坚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一）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保持现行帮扶政策、资金支持、帮扶力量总体稳定。落实返贫动态监测机制，健全扶贫资产管理机制。继续实施驻镇帮镇扶村项目，整合深圳对口帮扶、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定点帮扶和社会力量等资源，实施“党政机关+科技力量+金融支持+志愿者”组团式帮扶。

（二）大力发展富民兴村产业。全力建设全国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和蓝莓省级农业产业园，创建国家级生猪产业园、国家级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县和省级丝苗米产业园。发展壮大特色优势产业，大力发展板栗、茶叶、蓝莓等特色产业，加快推进20个“一村一品”项目建设。继续推进新型经营主体培育计划，力争2022年培育省级以上示范合作社4家、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8家、县级以上重点农业龙头企业12家以上。

（三）加强美丽乡村建设。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村庄保洁覆盖率均达100%。深入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攻坚行动，完成181个自然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50%，已建设施有效运行率达80%以上。扎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全力整改问题厕所。建成镇通行政村双车道“四好农村路”24公里以上。加强农村建房管控，强化农村建房全程监管。

四、坚持组团协调共进，有效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一）推进组团差异发展。持续做大南部都市经济组团。充分利用万达广场、华丰世纪国际贸易中心等商业综合体带动效应，加快引进知名商业品牌入驻，加快高端办公、餐饮住宿、文化娱乐、休闲购物等产业聚集，打造总部经济新高地和都市新商圈。持续做实北部现代农业组团。坚持以顺天为城市副中心、灯塔为现代农业组团重点镇，举全县之力推动灯塔盆地开发建设提质增效。加快推进东江流域水安全保障提升工程和顺天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建设；提高农业科技成果落地转化效率，打造农业创新高地。持续做强东部资源经济组团。加快蓝口、柳城石英砂加工企业有序搬迁、改造、整合、入园，完成特诺、合森等项目建设。引导支持旗滨等企业改造优化提升，推动产业链向高附加值核心环节延伸。加快推进黄村、黄田、康禾等镇地热资源开发利用，探索开发温泉发电、温泉养鱼项目，做大做强温泉康养产业。持续做优西部生态旅游组团。以万绿湖风景区为龙头，确保年内成功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持续完善库区乡镇旅游交通、集散服务、智慧旅游平台等公共服务配套建设。推动新港、半江、双江因地制宜打造游轮母港、运动营、养生谷，开发建设户外拓展、房车营地、主题游乐等生态休闲旅游项目。

（二）提升中心城区功能品质。加快编制实施《东源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和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控制性详细规划。着力提升县域交通质量，推进安居路、景新路等

市政项目。不断完善城市功能配套，谋划东江公园二期建设，完成滨江新城污水处理厂、县城生活污水处理厂等设施建设，升级改造仙塘自来水厂，新增公共停车位 1840 个以上，新改建地下管网 15 公里以上。大力推动东方红棚户区改造和保障性住房建设工作，落实东源县老旧小区改造计划，加快推动中心城区环境提升。开展违法建筑、城市“六乱”等城市“顽疾”专项整治，提升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三）加快推动新型城镇化和城乡融合发展。大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支持义合融入城区一体发展、船塘镇省级城乡融合试点建设，引导周边人口和产业向城区、企业向县域产业园区集聚，提升城镇宜居宜业水平。盘活城镇闲置建设用地，推动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提升城市建设水平和运行效率，加住宅小区和新型社区建设。

五、坚持巩固生态优势，构建绿色发展体系

（一）持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加快推动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强化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立、管，督促污染河湖整治，确保水环境质量持续领跑全省。深入实施大气专项整治行动，确保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省相关要求。提高土壤污染防治能力，力使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 100%。加快推动第二轮央督整改方案制定，继续抓好 7 宗第一轮央督未完成事项整改，扎实做好省环保督察迎检准备工作。

（二）深化碳达峰碳中和工作。持续推动能耗“双控”和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工作，深入开展工业低碳化改造，坚决遏制

“两高”项目盲目发展。探索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助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和绿色产业发展。加快推进岑田抽水蓄能电站、天然气热电联产开工前期准备工作，争取综合资源利用中心、全县屋顶分布式光伏试点等项目开工建设。大力推进绿色园区建设，完成县工业园循环化改造，支持绿色低碳产业做大做强。

（三）抓好生态产品价值转化。探索建立具有东源特色的自然资源统计核算体系，提升和释放生态环境潜在经济价值。拓宽价值实现路径，大力推动“六水”体系建设，谋划水产业园建设；全力写好“林文章”，大力发展油茶等特色林下经济。探索实施用水权、用能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等市场化交易，助推产业绿色发展。

六、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力确保社会民生保障

（一）坚持促进就业和社会保障水平。落实省3.0版“促进就业九条”。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稳定高校毕业生政策性岗位供给，加大异地务工人员“三稳”力度，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大力实施“粤菜师傅”“南粤家政”“广东技工”三项工程。加强社保政策宣传和稽核检查，实现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人数稳步增长。强化底线民生保障，深入实施“双百工程”，实现21个乡镇社会工作服务站（点）100%覆盖。

（二）提高优质教育资源供给。继续推进县城教育板块提质扩容工程，推进巩固提升“5080”攻坚工程，提高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加强乡村小规模 and 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全面

完成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工程收尾工作。扎实推进“三名工程”，加快推动县教师发展中心建设，促进教师队伍科学发展。贯彻中小学生课后服务，推进“双减”工作落实落地。推进我县教育信息化 2.0 建设，打造智慧校园、智慧课堂现代化教育。

（三）提升卫生健康保障能力。慎终如始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积极应对重点地区来（返）东人员管控工作，强化排查、管控和核酸检测。持续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工作，做好“加强针”和 3-11 岁人群疫苗接种工作。加快医共体（灯塔）健康产业园、县妇幼保健院新院等重点项目建设，推动县中医院中医专科综合楼建成投用，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加快疾控中心实验室升级改造，实现生物安全二级防护水平。推动盐东医疗人才交流平台建设，积极引进“双区”优质医疗资源。

（四）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事业。围绕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推动文旅产业提质升级。加强综合文化站建设管理，完成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达标建设 10 个。持续开展文化惠民活动，积极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文化活动，组织开展好“非遗宣传展示活动”。开展全面建设与全民健康行动，推动县体育馆建成开放，开展体质测定工作和国民体质监测任务。

（五）创新推进社会治理。深入平安东源建设，开展“河安 2022”等专项打击整治行动，确保实现两降两升的“压发案降警情”目标。完成县公安武警基地、智慧新警务一期和“精

准脱困”派出所建设。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狠抓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工业产品等领域安全工作，坚决防范和遏制较大及重特大事故发生。推进系统防范化解道路交通安全风险工作，确保摩电挂牌整治如期摘帽。加快推进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确保城市安全、社会安定、群众安宁。

- 附件：1. 东源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指标表
2. 东源县 2022 年重点建设项目计划表
3. 东源县 2022 年重点前期预备项目计划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各部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纪委监委，县武装部，县法院，县检察院，新丰江林管局，县各群团组织。

东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4 月 2 日印发

附件 1

东源县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指标表

类别	指标名称	绝对值计算单位		2020 年实绩 (统计年鉴数)		2021 年		2022 年计划	
				绝对数	增长(%)	绝对数	增长(%)	绝对数	增长(%)
经济发展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预期性	138.49	4.5	167.19	12.6	—	7.5
	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亿元	预期性	37.23	9.9	47.3	18.2	—	13.8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预期性	44.43	8.2	54.22	20.6	—	8
	建筑业总产值	亿元	预期性	24.58	10.8	30.14	13.8	—	8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元	预期性	38928	9.6	—	10.9	—	8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预期性	146.2	25.5	—	14.9	—	8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预期性	40.59	-6.2	43.62	7.5	—	8
	进出口总额	亿元	预期性	49.4	3.1	55	11.3	—	正增长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预期性	11.89	16.3	13.39	12.62	—	10
	接待旅游者人数	万人次	预期性	119.26	-32.3	128.8	8	139.1	8
	旅游总收入	亿元	预期性	7.38	-45.3	7.97	8	8.6	8
	先进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制造业增加值比重	%	预期性	34.4	—	29.6	[-4.8]	32	[2.4]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预期性	24.9	—	25.9	[1.0]	26.9	[1.0]
创新	研发经费投入	亿元	预期性	0.76	22	0.9	18	1.1	22

类别	指标名称	绝对值计算单位		2020 年实绩 (统计年鉴数)		2021 年		2022 年计划	
				绝对数	增长(%)	绝对数	增长(%)	绝对数	增长(%)
驱动	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占规上制造业增加值比重	%	预期性	5.6	—	4.4	[-1.2]	5.1	[0.7]
	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预期性	2.03	[0.17]	2.89	[0.86]	3.1	[0.21]
民生 福祉	常住人口规模	万人	预期性	34.84	—	35	—	35.5	—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预期性	20467.5	7.7	22104.9	8	23431.2	6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预期性	4503	—	3504	—	3500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预期性	2.55	—	3.0	—	3.0	—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预期性	1.69	—	1.74	[0.05]	1.81	[0.07]
	每千人口拥有 3 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	位	预期性	0	—	0	—	0.29	[0.29]
	人均预期寿命	岁	预期性	77.8	—	78.0	[0.2]	78.2	[0.2]
	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	预期性	91	—	91.8	[0.8]	92.3	[0.5]
绿色 转型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	预期性	95.0	—	95.0	—	95.0	—
	单位 GDP 能源消耗降幅	%	约束性	9.94	—	3.7	—	完成省市下达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	约束性	98.9	—	99.4	—	完成省市下达指标	
	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占地表水比例	%	约束性	94.4	—	88.9	—	100	—
安全	森林覆盖率	%	约束性	70.14	—	70.14	—	70.15	[0.01]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	约束性	15.15	—	15.38	—	15.38	—

类别	指标名称	绝对值计算单位		2020 年实绩 (统计年鉴数)		2021 年		2022 年计划	
				绝对数	增长(%)	绝对数	增长(%)	绝对数	增长(%)
保障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标准煤	约束性	19.43	—	13.9	—	20	

备注：1. [] 为累计数。

2.2021 年地区生产总值、农林牧渔业总产值、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建筑业总产值、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进出口总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实际统计数据，其余指标均为预计数。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各部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纪委办，县武装部，
县法院，县检察院，新丰江林管局，县各群团组织。

东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日印发
